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11月5日

發稿單位：執行一科

聯絡人：主任行政執行官黃有文

聯絡電話：02-89956888轉分機240

編號：049

一家8口6人罹病，新北分署結合慈善團體到府愛心關懷

現年46歲之蘇姓男子，因滯納健保費新臺幣(下同)1萬餘元，遭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於110年8月間扣押其銀行存款，扣除銀行手續費250元後，扣得600餘元，蘇太太因此於8月底以電子郵件陳情表示「這也太為難我」了。新北分署書記官進一步向蘇太太瞭解其家庭現況後，在分署長指示下，結合慈善團體到府關懷。

依據陳情內容及書記官多次與蘇太太聯繫調查發現，蘇太太20歲之兒子自幼罹患亞斯伯格自閉症，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每3個月需回診1次；19歲之大女兒則罹患血管瘤，亦需固定回診，2位現均就讀大學中；而16歲之小女兒現亦就學中。另同住之小姑突然因罹患腦膜炎開刀住院搶救，醫療費用超過100萬元，現需每週洗腎2次，其婆婆因此辭去工作，專心照顧小姑；其先生(即義務人)於去(109)年8月間因切除膽囊住院；公公則於今年因腰椎椎間盤炎骨髓炎併神經根壓迫住院，現臥病在床；蘇太太本人亦於今年7月間因腎臟瘤及裝設心導管住院，現無法就業，需在家照顧一家老小，且需繳納房貸，以致全家開銷龐大，卻只仰賴先生擔任某家電賣場約聘工，負責載送及安裝冷氣機，每月所得約2萬元上下維生，實難以維持一家生計，需靠親友接濟及政府救助，因此無法正常繳納健保費，經常遭移送新北分署執行，也因家人名下尚有房產，而無法申請政府補助。因此600餘元對蘇家算是1筆活命錢，蘇太太才會陳情吶喊「這也太為難我」了！新北分署在蘇太太陳情後，隨即撤銷扣押銀行存款命令。

新北分署秉持法務部及行政執行署「執行有愛，公義無礙」之柔性關懷施政理念，在楊分署長指示下，由愛心社社長黃主任行政執行官、承辦本案之姜行政執行官及郭書記官，偕同新北市聯合志願服務協會張理事長及許執行秘書，於110年10月29日上午前往中和區蘇家關懷及慰問，致贈愛心社及該協會募集之善款與防疫物資、日常用品等，由堅強的蘇太太在場接受，書記官當場並提供8家慈善機構團體之急難救助申請表單，擬由蘇太太填妥後，交給新北分署代為申請，新北分署另將協助蘇家向移送機關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申請紓困貸款及愛心補助，希望能給蘇家些微幫助，並期望蘇家人能戰勝病魔，挺過難關。

新北分署呼籲義務人或其家屬，在執行過程中，如因經濟上困難致無法一次繳納，或因執行後無法維持一家生計，得隨時向新北分署反應，新北分署將協助辦理分期繳納或酌予寬緩執行。



←(左圖)新北分署愛心社社長黃主任行政執行官(左)及新北市聯合志願服務協會張理事長(右)分別致贈善款紅包給蘇太太(中)



←(左圖)新北分署
承辦郭書記官(左
1)、姜行政執行官
(中)、愛心社社長
黃主任行政執行官
(左 2)及新北市聯
合志願服務協會張
理事長(右 1)到蘇
家致贈防疫物資與
家用用品給蘇太太
(右 2)